

国家安全工作要适应新时代新要求,一手抓当前、一手谋长远,切实做好维护政治安全、健全国家安全制度体系、完善国家安全战略和政策、强化国家安全能力建设、防控重大风险、加强法治保障、增强国家安全意识等方面工作。

——习近平2018年4月17日在十九届中央国家安全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

全国检察机关上半年受理“减假暂”审查案件13万余人 监督有关机关收监执行1400余人

新华社北京7月8日电(记者刘硕)记者8日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全国检察机关不断强化刑罚执行监督,2025年上半年受理“减假暂”审查案件13万余人,其中减刑12万余人、假释7000余人、暂予监外执行5000余人;针对“减假暂”提出书面纠正违法和检察

建议2000余件,监督有关机关收监执行1400余人。

刑罚执行监督是刑事诉讼监督的重要一环,是刑事检察的重要组成部分。今年上半年,检察机关不断完善“派驻+巡回+科技”监督机制,各地检察机关按照最高检要求,大力推动轮岗交流等工

作,建立科学的派驻检察人员梯次结构,派驻检察基础进一步夯实。各地检察机关依法监督看守所、监狱收押、收监工作,加强与法院、公安、司法行政机关的衔接协作,共同推动解决“收押难”“收监难”问题。

与此同时,巡回检察“利剑”作用也

更加凸显,针对2024年专项巡回检察发现监狱、看守所等监管执法方面存在的问题,以及相关检察机关派驻检察履职存在的问题持续督促整改,对发现的徇私舞弊“减假暂”、滥用职权、虐待被监管人等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线索跟踪督办。

我省警方公开征集“运霸”问题相关线索 打击收取保护费和欺行霸市垄断运输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张英)7月7日,省公安厅发布通告,公开征集道路交通运输行业“运霸”问题相关线索。

通告称,为切实解决侵害群众利益的道路交通运输行业非法收取保护费、欺行

霸市垄断运输等“运霸”问题,省公安厅会同相关部门在全省开展专项打击道路交通运输行业“运霸”行动,现向社会公开征集举报线索,欢迎广大人民群众积极检举揭发违法犯罪行为。

通告要求,举报内容要实事求是,如

实提供犯罪嫌疑人的基本情况、活动范围及主要犯罪事实、证据,不得虚构或夸大事实,不得故意捏造事实诬陷他人。

公安机关将严格保密,依法保护举报人信息。如有对举报人打击报复的,公安机关坚决依法从严惩处。

公民可通过以下电话、信件、电子邮件等方式举报或提供违法犯罪线索:电话:12123;信件邮寄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涯路9号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秩序支队牟警官(收);电子邮箱:hngaigy-bjb@163.com。



海口琼山区综治中心打破部门壁垒构建高效协同治理机制 将大量矛盾化解在基层

■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连蒙

“几分钟就把事处理好了。”6月24日上午,因为急事临时要去重庆出差的某物流公司负责人赵某将车停靠在路边安全区域,通过“人民法院调解平台”,远程签收海口市琼山区法院驻综治中心巡回团队的调解笔录后继续赶路。

这得益于海口市琼山区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实践。琼山区综治中心聚焦制度建设与矛盾化解,以“一室多用”“巡回法庭车+速调”等实招,在有限场地实现矛盾纠纷“三级诊疗”,跨部门资源联动,构建高效协同机制破解基层治理难题。

“一室多用” 让资源“活”起来

在海口市琼山区综治中心,“一室多用”不仅是空间利用的创新,更是基层治理效能提升的生动实践。该综治中心主任蒋成心介绍,综治中心同一间调解室,白天承接多元调解任务,夜晚变身培训课堂,让有限资源迸发无限活力。

6月24日8时30分许,调解室内妇联工作人员围着长桌,安抚因遭受家暴来访的李女士。心理咨询师轻拍她的后背,妇联维权工作人员则调出反家暴法律条文,墙面大屏幕同步展示家暴案例分析,帮助李女士了解维权流程。经过两个小时的疏导,李女士终于放下心来,“原来有这么多办法保护自己,谢谢你们。”

妇联调解刚结束,琼山区人民法院的巡回法庭车驶入院内。法官靳化快步走进调解室,将大屏幕切换至“人民法院调解平台”,为远程调解做准备。这里刚刚还是妇联维权阵地,此刻化身云端法庭。

“张某驾驶物流公司车辆撞坏黄某汽



海口市琼山区综治中心联动法院、司法等部门对一起交通事故纠纷进行调解。记者连蒙 摄

车,负全责,肇事车投保的保险公司赔付维修费6138元给物流公司,该公司却未转交给黄某。黄某起诉保险公司获赔后,保险公司为追偿提起保险人代位求偿权诉讼。”靳化介绍说。

记者注意到,法院驻综治中心巡回团队组织线上调解,梳理事实、引导协商,最终物流公司同意返还6138元维修费及50元诉讼费,并在线签署协议。于是出现开头一幕,物流公司负责人赵某停车路边远

程签收调解笔录。

调解结束后,调解室的灯再次亮起,镇级调解员培训准时开始。蒋成心将屏幕切换成培训课件。

从家暴维权到云端调解,再到专业培训,这间“多功能”调解室承载着不同时段的治理使命。琼山区综治中心通过“一室多用”打破空间与时间的限制,让每一寸场地、每一项设备都充分“动”起来,在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中,探索出一

条资源集约、服务高效的基层治理新路径。

“巡回法庭车+综治” 让服务动起来

“琼山区综治中心成立以来,通过统筹公检法司及信访等五部门常态化入驻并设置派驻窗口、33部门轮值,引入多元社会力量,构建起一站式纠纷化解体系。”(下转2版)

儋州法院交通巡回法庭成功调解一起交通事故纠纷 两名未成年人获赔医疗费等损失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苏彦人)近日,儋州市人民法院交通法庭成功处理涉及两个未成年人的交通事故纠纷案件,为未成年人权益保障与交通安全治理注入司法力量。

2024年10月8日13时11分许,林

某驾驶小型轿车行驶至白马井镇山村路口路段时,适遇麦某泽(未满16周岁)驾驶电动二轮车搭载李某平(未满16周岁)经此路段。因林某波驾车行经路口未减速慢行,加之麦某泽转弯未确保安全,导致两车发生碰撞,造成麦某泽、李某平受伤,两车不同程度损坏的道路交

通事故。当事人林某波、麦某泽承担事故的同等责任。乘车人李某平无事故责任。

麦某泽将林某波、李某喜(车主)以及保险公司诉至法院要求赔偿医疗费等各项经济损失12万余元。

李某平将林某波、李某喜以及保险公司诉至法院要求赔偿医疗费等各项经济损失18万余元。

因两案事实关联、责任主体重合,儋

州法院交通巡回法庭整合证据,统一责任认定,麦某泽及李某平系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经组织调解,双方法定监护人与保险公司达成调解,均同意两案涉及医疗费等多项损失在交强险限额责任范围内平均分配赔偿数额,商业三者险限额责任范围内再予以划责赔付。保险公司赔付原告麦某泽医疗费等各项经济损失10万余元,赔付原告李某平医疗费等各项经济损失14万余元。

省见义勇为基金会理事长办公会召开 强化见义勇为正向激励引导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陈峰)7月7日,海南省见义勇为基金会召开第八届理事长第四十三次办公会议,学习贯彻第八届理事会第三次会议精神,省见义勇为基金会理事长肖杰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认真学习了第八届理事会第三次会议精神,学习《基金会管理条例》,听取了海南省第十七届见义勇为英雄和先进分子评选表彰活动有关工作情况,听取了“致敬我们身边的见义勇为英雄”主题征集诗歌、歌词活动的开展情况汇报。

会议要求,要贯彻落实好第八届理事会第三次会议精神。一是要切实贯彻落实海南省见义勇为工作交流会

精神,加强见义勇为基层组织建设,推进见义勇为工作上新台阶;二是要切实组织开展好第十七届全省见义勇为英雄和先进分子评选表彰活动,强化见义勇为正向激励引导,确保工作依法依规进行;三是要切实组织策划好海南省第十个见义勇为宣传日活动,营造见义勇为浓厚氛围,激发更多力量参与平安海南、法治海南建设;四是要切实做好《海南省见义勇为英雄谱(2018年-2025年)》的编纂出版工作,使见义勇为英雄事迹家喻户晓,形成人人崇尚英雄、学习英雄、争做英雄的良好氛围;五是要切实做好全省见义勇为人员无记名保险、见义勇为英模疗养夏令营活动等重点工作。

携手“护苗”行动 护航青春逐梦

海口警方进校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给学生送暑期安全“礼物”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黄君)海口市公安局联合各中小学校近日组织开展“阳光下的守护”法治公安主题宣传活动,各派出所和交警部门民警辅警深入辖区学校,上一堂生动的法治教育课,为孩子们送上了一份特别的暑期安全“礼物”。

在五源河学校法治教育宣讲会上,五源河派出所民警郝俊辉向学生们开展暑期安全宣传培训,提醒学生要严格遵守防溺水“六不准”原则,同时传授了溺水自救和施救的小技巧,让学生们在遇到紧急情况时能够冷静应对。在海口市第三十四小学,白龙派出所民警周宸旭提醒学生注意暑期防溺水安全事

项。海秀派出所民警王川渊走进海口市丘浚学校广播站,通过小喇叭向全校师生介绍安全知识。

海口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各大队民警辅警也前往校园为学生们带来了暑假前的交通安全“最后一课”。美兰大队宣传员在三江中学的操场上,通过互动游戏讲解交通标识,模拟交通违法行为及产生的严重后果,让学生直观感受到安全出行的重要性;在美兰小学,孩子们手举交通安全知识宣传单踊跃提问,江东联勤工作站四中队宣传员耐心解答;琼山大队宣传员在东门第一小学用亲切的话语普及“一盔一带”的重要性,讲解大货车盲区的危险。

洋浦检察院检察官为师生讲授暑期安全知识 提高学生安全防范意识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近日,洋浦经济开发区人民检察院的法治副校长为辖区的师生带来一堂暑假前法治教育课,护航中小学生学习度过安全、健康的假期。

洋浦检察院检察官何冠群走进洋浦第一小学,为学生们讲授主题为防欺凌、防性侵的法治课,并结合小学生年龄特点和认知水平,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什么是欺凌、什么是性侵害,怎样预防欺凌和性侵,以及遭遇欺凌

和性侵时该怎么办,引导学生们掌握有效的防范和应对方法。

该院检察官关迎春、王曦、文静等分别为洋浦二中、东浦小学、干冲小学学生讲授暑期安全知识,围绕防溺水、交通安全、网络安全、居家安全等多个主题,通过播放视频、讲解真实案例,强调学生们在日常生活中容易忽视的安全问题,引导学生们养成良好的安全观念和生活习惯,提高安全防范意识,过一个平安、愉快的假期。

临高公安民警进校园宣讲 上好安全课 平安过暑假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王小亮)7月7日,记者从临高县公安局获悉,为进一步筑牢校园安全防线,提升未成年人的法律意识与自我防护能力,7月4日,临高县公安局美良派出所民警走进辖区学校,为学生开展了一场涵盖防溺水、交通安全、反诈等多方面内容的安全宣讲教育活动。

此次宣讲教育活动以生动直观的

课堂宣讲形式展开。活动中,民警充分利用屏幕展示警示教育宣传片,一个个真实的案例、触目惊心的画面,让学生们深刻感受到各类安全隐患可能带来的严重后果。同时,民警结合宣传片内容,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进行知识讲解,详细解读了防溺水的正确自救与施救方法、交通安全的基本规则以及网络诈骗的常见套路与防范技巧等重要知识。

定安公安民警上暑假前“最后一堂法治课” 防范校园欺凌不放假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舒耀剑)7月4日,定安县公安局治安大队民警王传雄在定安县第二小学,开展以“防欺凌不放假 安全教育度好假”为主题的教育讲座,为全校2100余名学生上了一堂实用的安全防护课。

针对暑假学生户外活动增多的特点,王传雄在“最后一堂法治课”上,根据学生年纪小、理解能力和接受能力有限的实际情况,开展防拐骗等案例的安全警示教育,引导学生树立自我保护意识和安全防范意识,学会运

用法律知识保护自己。

法治课上,王传雄教育学生要坚持“三不”原则:不给陌生人开门、不接陌生人食物、不随陌生人离开,并引导他们学会拒绝,提高安全意识。同时提醒家长们要教会孩子熟记父母姓名、电话和家庭地址,遇到危险及时报警或向身边的大人求助。

王传雄还对自己办理过的网络诈骗、校园欺凌、故意伤害等案例进行法律剖析,让学生们直观感受到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带来的严重危害,增强学生们的守法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